

8月财政收入同比回正，房地产下滑拖累效应依然明显

——2022年8月财政数据点评

王青 冯琳 李晓峰

事件：财政部公布数据显示，2022年8月，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同比增长5.6%，前值-4.1%；扣除留抵退税因素后，8月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同比增长9.5%，前值2.6%；8月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同比增长5.6%，前值9.9%。2022年1-8月，全国政府性基金收入累计同比下降25.5%，前值-28.9%；全国政府性基金支出累计同比增长23.4%，前值29.8%。

具体解读如下：

一、8月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同比大幅提速，主因留抵退税因素消退，上年同期基数走低，以及近期部分经济活动向好带动相关税基修复。

8月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同比增长5.6%，在连续四个月同比负增后实现回正，增速较上月大幅改善9.7个百分点。其中，税收收入同比转负为正，增速为0.6%，高于上月8.9个百分点；非税收入同比增长33.6%，增速略低于上月的36.3%。可以看出，税收好转是拉动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同比大幅提速的原因。这部分源于留抵退税因素消退，但在扣除这一因素后，8月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同比增速也较上月加快了6.9个百分点至9.5%——除因同比基数走低外，也反映稳增长政策发力背景下，近期部分经济活动向好带动相关税基修复。

分税种来看，8月第一大税种增值税收入大幅改善对税收整体拉动明显。受留抵退税因素减退和工业生产提速提振，8月增值税收入同比增速较上月大幅加快27.0个百分点至5.7%，为今年3月以来首度回正。除增值税外，当月消费税、进口相关税种和车辆购置税收入增速也有不同程度回升。其中，车购税减半政策带动8月汽车销量高增，因此，当月车购税虽同比仍大幅负增，但降幅较上月收窄10.9个百分点至24.6%。

8月，另一主力税种所得税收入增速则有所放缓，其中，企业所得税收入增速较上月下滑3.1个百分点至-3.0%，个人所得税收入增速下滑1.4个百分点至8.8%。此外，8月房地产和土地相关税收表现依然低迷，其中，土地增值税收入同比下降18.8%（前值-20.4%），契税收入同比下降31.0%（前值-30.2%）。

展望后续，随经济向上修复带动税基改善，加之留抵退税影响消退，以及8月以后同比基数不断下

沉，未来几个月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速有望延续回升势头。不过，当前房地产市场仍处底部，房地产相关税种对整体税收收入的拖累还将持续。

二、由于去年同期基数走高，8月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增速放缓，仅卫生健康支出逆势加速，基建类支出同比降至负增。

8月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同比增长5.6%，增速较上月放缓4.3个百分点。从分项来看，由于去年同期基数走高，8月多数分项支出增速放缓，仅卫生健康支出受疫情反弹和常态化核酸影响同比增速较上月有所加快。值得一提的是，8月基建类支出增速继续下滑，城乡社区事务、农林水事务、交通运输支出同比均降至负增——三项合计，当月基建类支出同比下降7.4%，而上月为增长4.2%。我们认为，除因基数走高外，主要原因是当前基建项目的增量资金支持主要依靠专项债资金和政策性金融工具，这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预算内基建支出的压力，并不代表基建投资提速的势头无法持续。

1-8月累计，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达16.52万亿元，支出进度达到61.8%，与往年相比偏快，故单月增速放缓并不改变今年财政支出前置发力的特点。我们判断，在稳增长、保民生压力较大背景下，后续财政支出仍将保持一定强度。

三、8月土地出让金收入同比跌幅收敛，政府性基金支出同比转为负增。

政府性基金收入方面，8月土地出让金收入较上月增加，加之去年8月基数大幅走低，当月同比降幅较上月收窄28.3个百分点至-4.9%，由此带动政府性基金收入同比降幅从上月的31.3%收窄至1.9%。1-8月累计，土地出让金收入同比降幅为28.5%，较上月收窄3.2个百分点。我们认为，8月土地出让金环比有回暖迹象，不排除受收入确认节奏影响，而同比跌幅显著收敛主要还是受基数走低影响。当前房地产市场仍处底部，房企拿地谨慎——8月土地购置面积同比下降56.6%，降幅较上月扩大9.3个百分点。短期内土地市场实质性回暖存在难度，后续同比表现可能还会出现反复，全年累计降幅将维持在两位数。

支出方面，8月政府性基金支出同比下降8.8%，增速较上月大幅放缓29.3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今年地方债发行节奏前置，8月地方债供给明显收缩，而去年8月则放量发行，因而拖累政府性基金支出同比转弱。今年专项债在上半年就已经基本发完，下半年重点是使用好专项债资金以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同时，后续尚有5000多亿元专项债限额余额空间待发行，专项债将继续在支持基建稳增长方面发挥关键作用。

权利及免责声明:

本研究报告及相关的信用分析数据、模型、软件、研究观点等所有内容的著作权和其他相关知识产权均归东方金诚所有,东方金诚保留一切与此相关的权利,任何机构及个人未经东方金诚书面授权不得修改、复制、逆向工程、销售、分发、储存、引用或以任何方式传播。未获书面授权的机构及人士不应获取或以任何方式使用本研究报告,东方金诚对本研究报告的未授权使用、超授权使用和非法使用等不当使用行为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本研究报告中引用的标明出处的公开资料,其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均由资料提供方或/及发布方负责,东方金诚对该等资料进行了合理审慎的核查,但不应视为东方金诚对其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提供了任何形式的保证。

本研究报告的结论,是在最初发表本报告日期当日按照东方金诚的研究流程及标准做出的独立判断,遵循了客观、公正的原则,未受第三方组织或个人的干预和影响。东方金诚可能不时补充、修订或更新有关信息,也可能发出其他与本报告所载内容不一致或有不同结论的报告,但没有义务和责任更新本报告并通知报告使用者。

本研究报告仅用于为投资人、发行人等授权使用方提供第三方参考意见,并非是对某种决策的结论或建议;投资者应审慎使用本研究报告,自行对投资行为和投资结果负责,东方金诚不对其承担任何责任。

本声明为本研究报告不可分割的内容,任何使用者使用或引用本报告,应转载本声明。并且,相关引用必须注明来自东方金诚且不得篡改、歪曲或有任何类似性质的修改行为。